

江苏国禹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9 月 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陶化东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0,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 2016 年第一次权益分派预案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 1,564,294.92 元，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0,422,397.35 元。

公司拟决定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50,200,000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35 元(含税)现金红利，本次共派出红利 1,757,000.0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权益分派不涉及送红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其他权益分派事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0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会决议。

江苏国禹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6 日